高雄市115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
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影片研討(LGBT+、台灣女孩日)
實施計畫

一、 依據：

(一)教育部115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。

(二)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5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實施計畫。

二、 目的：

(一)透過影片增進教師對性別教育與一般教育知識的強化教導。

(二)協助學校體系的性別教育課程建立，藉以落實校園性別教育。

(三)增加社會的性別教育概念與知識，期待學校與社會的配合以達性別教育概念落實之遠景。

三、 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(二)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。

(三)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博愛國民小學。

四、 辦理時間地點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5年 10月14日（星期三）13：30--17：30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高雄市博愛國小5 F視聽中心(三民區十全一路202號)

(三)影評人員：蔣琬斯老師(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)。

(四)影片級別：《女性日常》—輔12級。

本研習僅開放有報名研習之人員入場，請參加對象遵守影片級別之規範，勿攜同非參與研習人員入場。

五、 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市各級學校**課後班教師、外籍教師、教師、志工等執行或協助教學及定期執行學校事務之校內教職員工。**

(二)全國教師進修網提供名額120名、特教通報進修網提供特教教師名額60名、學校薦派校內志工名額20名，約計200名，報名額滿為止。

六、 實施內容：課程表如附件一。

七、 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**一般教師**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(www.inservice.edu.tw)報名，**課程代碼：5710419**，每場名額120人。

（二）**特教教師**請「務必」在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)報名，每場名額60人。

（三）**志工或無上開網站帳號者**，請由學校薦派參加，每校推薦至多1名，請將核章之報名表（如附件二）傳真至博愛國小報名，每場名額20人。

（四）各校參加人員請給予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，全程參加者核予進修研習時數4小時。

八、 如有研習相關問題，請洽詢博愛國小輔導處陳琬婷主任或李明秀老師(07-3110708分機841或842)。

九、 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克盡職責圓滿完成任務者，依據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敘獎。

附件一

高雄市115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
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影片研討(LGBT+、台灣女孩日)
課程表

時間	115年10月14日（星期三）	主持人/講師
13:10~13:30	報到	博愛國小團隊
13:30~13:40	開幕式	教育局長官、張逸婷校長
13:40~14:30	影片導覽	蔣琬斯老師
14:30~15:50	影片欣賞	
15: 50~16:00	休息時間	
16: 00~17:30	影片賞析與討論	蔣琬斯老師
17: 30	快樂賦歸！	

※注意事項：

因校地有限，本校**不提供汽車停車位**，請多使用大眾運輸系統。

騎乘摩托車者，可停到本校地下室摩托車停車位。

附件二

高雄市115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
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之影片研討(LGBT+、台灣女孩日)
報名表

姓　名		服務學校	
職　稱		連絡電話	

請務必確認下列事項:

☐ 本人為本校**課後班教師**

☐ 本人為本校**外籍教師**

☐ 本人為本校**志工**

☐ 其他_____

1. 請填妥報名表並**核章**後，掃描以PDF檔形式傳真至博愛國小報名(07-3235491)。
2. 依報名表送達順序錄取參加名單，錄取名單將於10/12(一)公告於博愛國小網站。

申請人　　單位主管　　校長